

证券代码：872911

证券简称：亿舟科技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四川亿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李继东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,291,07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此次会议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的运转情况拟定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291,07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就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的运转情况拟定了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291,07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291,0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收支计划，公司拟定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291,0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3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291,0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预计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291,0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内容中，所有出席股东均为关联方，且议案内容并未损害公司利益，故本议案未履行回避表决程序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公司 202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291,0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审计、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291,0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高扬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何光飞、石菊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形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四川高扬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亿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意见书》

四川亿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1 日